

证券代码：000652

证券简称：泰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84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5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21年8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出席监事五人，实际出席五人。监事会主席韩颖达先生主持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境外美元债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以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获得通过。

为进一步拓展融资渠道，优化债务结构，公司拟申请发行境外美元债。债券类型为S规则高级无抵押美元债券，发行规模为不超过7,500万美元，可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，具体以发行时规模为准，债券期限364天，融资成本根据发行时市场利率水平确定，利息支付方式为半年付息一次，到期一次还本。增信方式为信用发行或金融机构提供备用信用证支持。募集资金用途为一般性公司用途，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借款等，由中达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全球协调人。

董事会认为本次境外美元债若能够成功发行，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和优化债务结构，同意本次公开发行境外美元债事项，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授权管理层在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许可范围内，在不违反本议案决议，不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为原则下，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。

监事会认为发行境外美元债有利于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形象，促进公司稳定发展，同意该议案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并在发行成功后在相关主管部门进行外债登记备

案，最终以通过备案的方案为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1年8月20日